

汝州市司法局文件

汝司〔2021〕70号

汝州市司法局 2021年度涉企抽查检查工作计划

各科室、处所：

为创新法律服务管理方式，规范执法行为，提高公共法律服务水平，经研究决定，将我市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贯彻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制度情况，列入我局2021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内容。现就开展2021年度我市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安排如下：

一、抽查时间

12月前完成。（具体时间另行安排）

二、抽查内容

律师事务所贯彻执行《律师法》、司法部《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律师执业管理办法》；基层法律服务所贯彻执行司法部《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度情况。重点检查法律服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落实利益冲突审查、统一收案、统一收费、投诉查处、年度考核、档案管理等制度情况及法律服务人员在执业过程中是否遵守法律工作者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依法依规、诚信执业等情况。

三、抽查方式

抽查工作由局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协调、监督等工作。检查人员和检查对象安排：1、从市律师事务所中，按50%的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2、从市司法局“双随机”检查人员名录库中，按25%的比例随机抽取确定检查人员；3、以“双随机”抽查方式进行，即随机选派检查人员，随机对被抽查的律师事务所的执业、管理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四、步骤措施

1、公示抽查时间、抽查内容、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2、检查方法：主要采取听汇报、查工作台帐、电话回访当事人、查阅案件卷宗材料；3、检查步骤：填写核查情况表、情况记录表，现场反馈，提出整改意见，形成检查报告（内容包括检查时间、

检查内容、现场检查笔录、对被检查对象执行法律法规等情况的评价、检查情况的处理意见和建议等事项)。

五、结果运用

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将及时在市司法局信息公开中公开。抽查结果将作为评定律师事务所 2021 年度检查考核结果的一项重要依据。对抽查中发现内部管理混乱的对象，应限期整改，整改结束并验收合格后予以年度检查考核。并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进行查处或根据有关规定提请上报汝州市司法局。

